

辽宁教育出版社



阿龙 著  
陈恢钦 译

# 约翰·洛克



新世纪  
万有文库



90005026

辽宁教育出版社

阿龙 著  
陈恢钦 译

# 约翰·洛克



90005026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约翰·洛克 / (英) 阿龙著; 陈恢钦译. —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3.3

(新世纪万有文库·第6辑·外国文化书系)

ISBN 7-5382-6487-6

I. 约… II. ①阿… ②陈… III. 洛克, J. (1632~1704) — 哲学思想 — 研究 IV. B561.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90297 号

学术策划	王 土 林 夕 柳 叶
文库工作室	俞晓群 刘国玉 柳青松
总发行人	俞晓群
责任编辑	柳青松 李忠孝
美术编辑	吴光前
封面设计	郑在勇
责任校对	李守勤
出版	辽宁教育出版社 (沈阳市十一纬路 25 号)
发行	辽宁省新华书店
印刷	沈阳新华印刷厂
版次	2003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印张 13.75
字数	320 千字 插页 1
印数	1—3 000 册
定 价	21.00 元

## 《新世纪万有文库》第六辑弁言

在开始出版《新世纪万有文库》前后，辽宁教育出版社提出一个口号：为建立书香社会奠基。这口号讲得颇有分寸：只求奠基，未敢说书香社会何时到来。在出版社说来，只是尽其在我，为建立书香社会出一份力。到了今天，我们是否可以说：书香社会正在到来了。

何以敢说书香社会正在到来？君不见，中国上下下，正出现一股轰轰烈烈的创建学习型社会的热潮。2001年5月，江泽民同志首先提出创建学习型社会的任务。党的十六大以后，大家进一步认识到，创建学习型社会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在文化方面的一项重要任务。学习，现在已经成了一项全民的活动。

要学习，就得在在有书本可得，处处有书香漾溢。学习自然不能本本主义，然而学习不能没有书本。几十年前的一个伟大号召：认真作好出版工作，眼下正在获得新的意义。

《新世纪万有文库》出到了第六辑，离千册的目标已近。虽然《万有文库》的老创办人王云五先生近年声名渐佳，我们却总觉得快要和《文库》话别了，不无惜。现在眼见创建学习型社会的蓬勃气势，深感责任重大。《新世纪万有文库》无助于读者直接接触当代最新

思潮，学习最新技艺，然而欲明文化学术之源流，洞悉时新学问之底奥，它还应是得力助手。希望在最后几辑，为创建学习型社会服务得更好。

《新世纪万有文库》编辑部

二〇〇二年底

# “观念的新道路”

## ——译者序

R.I. 阿龙著《约翰·洛克》一书和中国读者见面了。读罢此书，我们一方面领教了阿龙精深的学术造诣，更重要的是我们对 17 世纪英国哲学家约翰·洛克的思想有了全面深入的了解。本书最大的特点是，它把主要的篇幅用来评介洛克的哲学代表作《人类理智论》中的种种难题，同时又准确地把握了洛克的道德哲学、政治学说、宗教和教育思想。本书内容安排精当，论证严谨，作者不放过洛克著作中每一个有价值的问题，并对每个问题的始末、洛克的表述方式、洛克的得失以及在每个问题上所作的贡献等做出了完满的阐述。因此，读本书是对我们的研究兴趣的最大满足。

当然，我们对本书的这种感觉，除了作者的学术造诣和表达艺术外，更主要的是因为该书所研究的对象洛克思想的丰富和深刻，以及洛克在近代思想史上的承上启下的特色。

对洛克的哲学思想，我们一向以经验论的集大成者来概括。而本书作者认为：“理性主义是洛克哲学的基本要素，正如它是笛卡尔哲学的基本要素一样。”<sup>①</sup>这一概括代表了作者对洛克的哲学思想倾向以及内在冲突的基本表述。

依我看，洛克哲学的基本特点即他所谓的“观念的新道路”，他的基本方法是分析的方法。洛克认为，哲学的主要任务是研究人类的知识，

---

<sup>①</sup> 请参阅本书附录四。

而他的哲学的任务就是探讨人类知识的本性、范围和限度。人的知识又不能超出人的各种各样的观念；观念都是后天获得的，观念起源于感觉和反省；人通过感觉和反省所获得的观念都是单一的简单观念，它们是人类知识的最初的也是最低级的原始材料；在简单观念中可以通过组合的方式组成各种复合观念；还可以形成简单样式和混合样式；观念有真假问题，洛克主要着眼于观念是否与事实存在的东西相吻合，以及观念之间是否一致。洛克还认为，人类已有的各种各样的知识都是由观念而形成的。观念如大海，人类的各类知识犹如大海中的各种生物，有的很巨大，有的很细小，有的看起来很神秘，有的一目了然。显然，观念是人类生存所必需的，犹如空气和水一样。毫无疑问，从古代哲学到当时所讨论的种种问题，如实体问题、实体和偶性的关系问题、上帝问题、灵魂问题，以及当时最关心的知识的起源与本性、限度、知识分类、认识的形式等等，都可以在他的“观念的新道路”中以全新的方式表述出来。因此，洛克更注重对这些问题应采取的表述方式。

从近代哲学出现的两种形式——经验论和唯理论来看，洛克哲学的地位是非常重要的。他是17世纪哲学的集大成者，又是18世纪哲学的开路先锋。他打通了大陆哲学和英国哲学的界限，为18世纪哲学共同发展奠定了基础。因此，怎样界定洛克哲学的基本倾向性，当时的哲学家以及18世纪哲学家往往理不清楚，只有在分析了17和18两个世纪哲学的整体发展之后，才能对洛克哲学有比较明确的定位。从一种意义上讲，洛克是经验论哲学的始祖，因为经验论哲学的精神和基本原则在洛克哲学中得到了完整的表述。他批判了以笛卡尔为代表的天赋知识论，主张人的心灵犹如一块白板，人的所有观念都是后天获得的，都是从感觉和反省中获得的。这是经验论的最高原则。除此之外，洛克非常强调人的理性是有限度的，这是洛克写作《人类理智论》的根本宗旨。毫无疑问，这是经验论的重要原则。从培根所讨厌的四种假相并主张应给理性以重负到休谟所告诫的人的认识一步也不能超出经验，他们所刻意表达的也是理性有限的思想。洛克在他的《人类理智

论》中,无论从人的知识的发展还是从认识的不同等级到种类都分析了理性的有限性。从经验论的这一原则又引出了这样的观点,即怀疑论的不可避免性。此外,洛克还非常有远见地看到了语言、符号在人的认识中的作用和影响,他以《理智论》的整个第三卷专门讨论了这一问题,这也应属于经验论哲学讨论的重大问题。

然而,洛克哲学又不仅仅满足于上述问题,他对笛卡尔以来唯理论所讨论的问题又报以热情,而且对唯理论关于有些问题的论述表示赞同。因此,当他在写《人类理智论》的第四卷时又情不自禁地投入了唯理论的怀抱。首先,他对人的直观认识形式极为推崇。他至少意识到,人的直观认识形式对那些确然性的知识,对于数学、伦理学这类知识是不可或缺的。当然,他有时又以经验论的论述方式去分析直观,甚至做出对数学的种种经验主义的分析。应当说,这些分析给人以不少启发,他的分析全然不是牵强附会,更不是弄巧成拙。由此我们不应怀疑,洛克对直观认识形式的论述不完全出于调和唯理论和经验论的立场,他的论述多半出于对直观认识形式的重要性和不可缺少的思考,也就是说,在某种意义上他体现了唯理论和经验论的相互补充,因此有人说,洛克哲学是康德哲学中综合唯理论和经验论精神的先声。由于洛克的这种意识,他的哲学、伦理学、政治和宗教思想处处解禁,其理性主义特色比比皆是,这是不足为怪的。

其次,洛克哲学中处处体现理性主义特色的又一原因,是他对传统哲学中的基本问题的忠诚,他对传统的形而上学的忠诚。我们稍加思考就会体会到,传统的形而上学的一些基本问题,如实体、灵魂、上帝等等问题是不能完全靠理性加以分析的,更不能用经验加以证实。因此,完全用理性、完全用经验去分析上述形而上学问题只能出现一种结果,即对上述问题的否定和抛弃。休谟和康德走的就是这一条路。然而,洛克没有走这么远,他仍然守住传统形而上学的阵地,在这个阵地进行思考似乎是他的本分。因此,他在《理智论》第四卷中以及在其他许多著作中仍带有笛卡尔哲学的种种迹象,这是理所当然的。



一般来讲,认为洛克哲学是经验论的集大成者和经验论始祖者,主要着眼于《人类理智论》第一、二卷的内容,以及着眼于洛克对尔后哲学的影响。而认为洛克哲学主要表现是理性主义者,主要着眼于《人类理智论》第四卷以及其他著作的许多论述,同时也着眼于洛克哲学受笛卡尔哲学的深刻影响,即二者之间的可比性。两种观点都没有什么不对的地方,本来也不存在根本的分歧。

洛克哲学之后所以会产生如此结果,在我看主要是洛克在方法论方面的基本特点造成的。我们一般都喜欢把洛克哲学看做是“常识哲学”的典范。所谓“常识哲学”,我的理解是这样:其表现之一是,洛克在哲学上的期望不在于建立一个什么样的体系,他不承认自己的哲学为真正意义上的哲学,而只能称做哲学入门;他给自己的哲学确定的任务是“清除知识道路上的垃圾”。他也不承认自己为哲学家,认为只有像笛卡尔、牛顿这类的人才配哲学家的光荣称号,而他自己不过是一名为新哲学的产生甘愿做一些清扫工作的清洁工、勤杂工。其表现之二是,他的哲学基础是已有的事实,从已有的事实中探究其原因及其存在的价值。他在《人类理智论》中一再给自己规定的任务是探讨知识的范围和限度,因此,他的哲学不能超越可感的、可推理的范围。他把一切传统的形而上学问题,包括上帝、灵魂、实体、偶性等都还原为可感的、可推理的问题。然而这样的特点又培养和孕育了洛克哲学的优点,这就是洛克心地坦诚、谨慎、不妄作结论的风格,以及他的勇于探索的精神。这种风格和精神鼓舞了整个18世纪、乃至19世纪思想家前进的勇气。

在政治哲学方面,洛克是在其哲学思想基本定型之后才开始写作的。因此,他的政治学说代表作《政府论两篇》深深地打上了《人类理智论》的烙印。洛克在分析社会和政治时,一方面应用他的经验论得出了几个重要的原则,譬如说,政治生活中的多数裁定原则;国家的目的是为了保障个人的更好生存,保护个人的生命、自由、财产;有限政府理论;分权理论以及君主立宪理论等。这些理论的基础和分析角度毫无疑问是他的经验主义哲学原则。因为,上述原则只有从常识出发,从事

实出发,而不是从某个理性原则出发才能真正成立。然而,洛克在分析国家、政府、权力及个人权利的起源,分析个人与国家的关系时,又采用了《理智论》第四卷中的理性主义原则。譬如说,他的自然法理论,其理论基础是理性直观的方法;他的社会契约理论中对自然状态的假定,以及他提出的天赋自然权利都是源于直观思维方式的。尽管他在论证这些理论的可靠性、真实性时,又不得不求助于经验论原则,例如他在涉及自然状态理论的真实性的时候试图把人们完全引向历史上曾经有过自然状态的事实。我认为,我们在分析洛克的政治思想时如果将其同他的哲学思想联系起来,才能理解他的政治思想中的矛盾性和统一性,理解他同以前的思想家的继承批判关系,也才能看清他对以后的思想家的巨大影响。

在道德哲学方面,洛克是主张幸福的,他认为快乐是善,痛苦是恶。他更主张公众幸福、长远幸福。从这方面看,洛克是功利主义的提倡者。这种伦理学说的基础就是他的经验主义认识论。洛克认为,人的感官的数量和每个感官的功能,人的各种感觉是人能够享用各种快乐、感受各种幸福的基础。如果从认识角度考虑,我们的感官各有其局限性,人们凭借每一种感官只能获得物质世界及精神活动中的某一方面认识,只能获得最单一的观念。但是洛克认为,人的感官数量及其局限性正是上帝为了使人幸福而有意安排的。假如为了满足人们的认知愿望,人的肉眼能看见借助显微镜和望远镜所显示的东西,人能在黑暗中看清对象,这不仅不能给人带来幸福,反而会使人失去一切幸福。以此类推,其他感官皆如是。

洛克还认为,正因为人在感官上的缺陷才引出了人的理性思维的独特才能。人的理性不是靠直接认识,而是一种间接认识,即借助观念,或者说是对人的感觉和反省所获得的各种观念进行推理。然而,洛克主张人的理性也是很有局限的,人凭借理性对外部世界的认识不能达到确然性知识,而只能获得概然性知识。正因为人们在理性上的限制,他们才拥有因此而得到的种种幸福。总之,洛克认为,虽然人不能像上

帝那样全知全能，然而又不像动物那样没有理性，但人类却因此而拥有享不尽的幸福。这就是洛克的道德哲学的出发点。

洛克在政治思想方面对西方的近现代政治思想、政治生活的巨大影响是有目共睹的。他在西方近现代政治思想史上最富有理想性和现实性的早期代表人物之一。在他以后的政治思想家，无论是在法国、美国、还是德国，都以洛克的政治思想作为出发点。尤其是在英国、美国和法国，洛克的思想得到了最好的传播和发展。即使那些试图提出新的观念、新的理论的思想家，也是从洛克政治思想中吸取营养的，或者说，他们是从洛克思想中受到启发的。尽管有不少人对洛克提出了种种批评，挑出了洛克政治思想中的许多问题。可以说，在洛克的政治思想的每个论证中都程度不同地包含着某些疑点，甚至是错误，但不能因此而否认洛克对西方政治思想和政治社会的影响。

在宗教思想方面，洛克提出的宗教宽容精神为西方宗教的继续存在，尤其是为宗教与社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这种宗教思想给政治思想、道德思想以新的观念、新的视野，给社会生活赋予了新的内容。

总之，洛克在各方面的贡献和影响是毋庸置疑的，他在近现代思想史上的地位也是很明显的。为了更深入、更准确地理解洛克思想的每个问题的精髓，R.I. 阿龙的《约翰·洛克》一书是不可少的。虽然该书不是惟一的研究洛克的佳作，但它是公认为最好的精心之作。我们通过该书正文能深刻领略洛克本人以及他的时代所提出的许多重要的问题。

本书在翻译过程中曾得到王太庆教授的长期关怀，王先生曾放下他手头更重大、更紧的译事亲手审阅和批改本书译稿。但王先生因译事太重未能审完本书译稿，这使译者因失去了最好的学习机会而深感遗憾，因此，本书翻译中若出现问题概由译者负责。

陈恢钦

1998年4月于北大

## 第三版序

这一版变动较多。正文变动甚少,仅有一点必要的小修改,加了一些脚注向读者介绍1955年以后的发展,参考书目开列到目前为止。新加的部分主要是几个附录,它们都是1955年第二版之后发表的,但附录一可以在本书1963年以及以后几次印刷的本子中找到。附录二系莎绿特·约翰斯顿(Charlotte Johnston)博士所写,旨在弄清《理智论》第一版两个本子的混淆。附录三由菲利浦·瓦尔特斯(Philip Walters)博士同我合著,讨论了洛克对于数的看法,在附录四中,我考察了洛克的理性主义及其界限。在最后的附录五中,我对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关于洛克政治哲学的几种最重要的文献作了一些说明。参考书目也有所增加。

感谢我的妻子帮助我准备这个新版,感谢莎绿特·约翰斯顿博士和菲利浦·瓦斯特斯博士的合作,感谢托马斯博士(D.O.Thomas)对洛克的政治哲学作的许多有成效的讨论,以及伊安·梯卜顿(Ian Tipton)先生关于经验和经验论者的谈话。这几位都是我在阿伯利斯推士的同事,所以新材料有一部分乃是我们系的产物。

我还需感谢《哲学》杂志编辑阿克顿(H.B.Acton)教授,他允许我再度发表我那篇发表在该杂志1965年7月号上讨论数的文章里的某些段落,并感谢牛津大学出版社版权科同意我再度发表1938年我给《十七世纪研究》文集写的一篇文章的几部分。

R.I. 阿龙

伽尔士·色梭,阿伯利斯推士

1970年仲夏

## 第二版序

我对第一版的文字做了一定的修改,整个工作现已完成。它包括很多变动,变动最大的是第一部分结尾的新注释,给《理智论》稿 C 做了一些说明。我是在纽约的皮尔邦特·摩尔根(Pierpont Morgan)图书馆研究出这份原稿的,在此感谢该馆馆员的协助。

R. I. 阿龙

阿伯利斯推士

1954年6月

# 第一版序

我这本书的第一个目的是对洛克的著作做一个切实的说明，但是这并非易举。洛克是极其谨慎的，他采用“历史的、平实的”方法，不肯用那种制造严整有序的体系的“高超先天”方法，加之他的坦诚往往提出一些同他所论证的恰恰相反的想法，这些合起来使得他的学说难以说明。特别是人们在讲他的时候，总喜欢先从他的著作中找出某一点说得很确定的主张，然后跟着指出，他假如前后一致，就该说了些什么，而不管他从哪一点出发实际上说的是什么。这样做并没有什么害处（只要不自命为哲学史），而且可以提供许多有趣的智力练习。然而，这不是洛克思想的说明。我希望自己能避免这种错误的、曾经多次导致歪曲洛克哲学的说明。

本书共分三部分。第一部分是传记性的，我主要依据的材料见于现归洛扶雷斯(Lovelace)伯爵收藏的那批洛克私人文件。弗克斯·布恩(Fox Bourne)的《约翰·洛克传》(1876)是一部出色的作品，我充分地利用了它，遗憾的是他没见过洛扶雷斯藏稿，只知道当时已经发表的其中一小部分。我们期待有一部新的洛克传能公正处理现在所掌握的全部材料。下文中对洛克生平的描述虽然非常简短，不能算定论，但我希望还是不离大谱。在第一部分，我还考察了(由于篇幅有限，写的也很简短)洛克所受的主要影响，而且我特别强调了伽森狄(Gassendi)对他的影响，因为我相信这是过去哲学史家不恰当地忽略了的。

第二部分说明洛克的认识论，即《理智论》。除了说明洛克的文字之外，我还试图把他的学说与产生它的背景联系起来，使读者明了其中

所包含的问题。第三部分是讲洛克有关道德哲学、政治哲学、教育和宗教的学说。我写第二、第三两部分说明时，接触到许多我应当更充分地发挥的问题。我的主要愿望，就是这本书可以引导别人去考察其中的某些问题，做得比我更为详尽。

我从论述洛克的前人那里得到不少教益。我将书后我发现有用的那些书和小册子的书目列为附录。这里我要指出两本书使我受益匪浅：一本是亚历山大(Alexander)教授所著《古代哲学和近代哲学》，这是研究洛克的著作中的一颗明珠；另一本是威尔士大学的同事詹姆斯·吉布森(James Gibson)教授的权威性优秀著作《洛克的认识论》。

我的很多朋友惠予协助，我对他们衷心致谢。牛津大学基督堂的吉尔伯特·赖尔(Gilbert Ryle)先生通读了第二部分，给了我一些最有益的指点。牛津基督堂的米凯尔·弗斯特(Micheal Foster)先生通读了全书，给我写了一些非常宝贵的意见。这部书能像现在这样，是与他的精心批评分不开的。里安农·摩尔根(Rhiannon Morgan)女士读了原稿和校样，纠正了许多我没有注意到的错误，还有我的姐姐休斯(G. J. Hughes)夫人热情地帮助我做了辛苦的打字工作。然而，我更应当感谢利物浦大学副校长斯托克斯(J. L. Stocks)先生，他是这本书所属的丛书的编辑。他从一开始就给我筹划，并在写作的每一阶段通读此稿。我向他深致谢忱。

我要感谢亚里士多德学会的执事们同意再度发表我刊载在《会刊》上的“洛克共相理论”一文。还应该指出我从很多图书馆得到热忱帮助，尤其是阿伯利斯推士大学学院图书馆，威尔士国立图书馆、不列颠博物馆、以及阿姆斯特丹大学图书馆。最后，我特别感谢洛扶雷斯伯爵以及他的内弟卓斯林·吉布(Joselyn Gibb)先生(他现在负责管理洛扶雷斯藏稿)，他同意我查阅所藏文件。

R. I. 阿龙

伊丽斯塔威 1937年6月

注意：凡提到《理智论》的材料均根据第四版（1700年），提到《洛克著作集》的材料均根据第四版（1740年），另作说明者除外。除另加说明的地方，着重点都是洛克加的，引文中方括号内的字不是洛克的话。



# 目 录

---

## 观念的新道路

——译者序

### 第三版序

### 第二版序

### 第一版序

### 第一部分

- |                     |    |
|---------------------|----|
| 第一章 早年时期(1632—1667) | 3  |
| 第二章 成长时期(1667—1689) | 17 |
| 第三章 成熟时期(1689—1704) | 38 |
| 说明一《理智论》是怎样写成的?     | 53 |
| 说明二洛克《理智论》稿 C       | 60 |

### 第二部分

- |                          |     |
|--------------------------|-----|
| 第一章 洛克著作的目的和宗旨           | 87  |
| 第二章 反对天赋知识的论争            | 96  |
| 第三章 观念的本性和起源             | 113 |
| 第四章 近代心理学的开端             | 144 |
| 第五章 样式、实体及关系             | 172 |
| 第六章 词的本性和功用,特别是一般词的本性和功用 | 215 |
| 第七章 知识和概然性               | 243 |